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17-016

#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7 年 4 月 20 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长李华先生、总经理彭东升先生、财务总监刘庆瑞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顺罗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0,751,212.09	293,138,909.95	4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36,487.42	3,417,020.73	-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7,643.56	3,433,411.03	-1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50,867.99	3,704,644.67	10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13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0.013	-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0.50%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5,326,056.65	827,320,331.71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5,016,527.59	700,238,122.23	0.68%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58,417,239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的冲销部分)	2,905.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8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156.14	--

注：1、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损失类应以负数填写。

3、公司计算同非经常性损益相关的财务指标时，如涉及少数股东损益和所得税影响的，应当予以扣除。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6%	60,631,436			
湖南长炼兴长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5.04%	38,878,658		质押	21,892,500
铁笑爽	境内自然人	1.07%	2,776,475			
陈家兴	境内自然人	1.06%	2,729,107			
戴新华	境内自然人	0.71%	1,834,031			
刘月华	境内自然人	0.62%	1,590,95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43%	1,122,500			
张寿清	境内自然人	0.43%	1,100,121			
广东凯鼎投资有限公司—凯鼎实赢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942,700			
深圳市五丰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939,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60,631,436	人民币普通股	60,631,436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878,658	人民币普通股	38,878,658			
铁笑爽	2,776,475	人民币普通股	2,776,475			
陈家兴	2,729,107	人民币普通股	2,729,107			
戴新华	1,834,031	人民币普通股	1,834,031			
刘月华	1,590,959	人民币普通股	1,590,95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1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2,500			
张寿清	1,100,121	人民币普通股	1,100,121			
广东凯鼎投资有限公司—凯鼎实赢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942,700			
深圳市五丰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1,070,543.54	1,610,543.54	-33.53%
应收账款	5,685,645.74	3,861,254.54	47.25%
预付款项	5,146,118.05	1,744,602.70	194.97%
应收利息	1,422,379.48	5,176,202.74	-72.52%
存货	52,047,761.03	36,375,641.57	43.08%
应付职工薪酬	5,583,720.53	16,264,194.60	-65.67%
其他应付款	28,702,499.77	13,532,825.22	112.10%
营业总收入	410,751,212.09	293,138,909.95	40.12%
营业收入	410,751,212.09	293,138,909.95	40.12%
营业总成本	405,614,209.91	287,773,344.49	40.95%
营业成本	383,819,710.18	265,711,394.29	44.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54,273.35	1,333,769.58	76.51%
销售费用	2,760,297.50	4,421,468.01	-37.57%
财务费用	-369,305.95	-566,709.12	-34.83%
资产减值损失	-346,651.28	853,761.45	-140.60%
少数股东损益	-1,160,618.96	-1,666,393.30	-30.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0,618.96	-1,666,393.30	-30.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356,183.36	178,720,692.23	12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45,099.14	1,895,504.69	17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501,282.50	180,616,196.92	12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8,268,798.45	126,807,588.48	17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50,414.51	176,911,552.25	12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0,867.99	3,704,644.67	103.8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1,079.45	-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93,766.23	2,297,913.08	11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00,014.84	-17,833,022.52	-238.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32,021.85	-14,380,766.73	-268.0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29,388.47	70,167,950.57	32.87%

说明：

1、应收票据比年初减少 33.53%，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比年初减少所致。

2、应收账款比年初增加 47.25%，主要是塑料制品分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3、预付账款比年初增加 1947.97%，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长进公司进行生产线改造增加设备采购预付款所致。

4、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 72.52%，主要是公司本部收回期初应收利息所致。

5、存货比年初增加 43.08%，主要是油品分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存货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 65.67%，主要是本期支付员工上年底绩效工资所致。

7、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 112.10%，主要是公司本部报告期计提的“五险一金”在报告期后支付所致。

8、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0.12%，主要是产品价格、加工量同比上涨所致。

9、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44.45%，主要是原料价格、加工量同比上涨所致。

10、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76.51%，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部新会计政策要求，将上年同期列入管理费科目中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本期调整至本科目核算所致。

11、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7.57%，主要是公司本部、油品分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2、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4.83%，主要是公司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13、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140.60%，主要是公司本部、油品分公司应收账款减少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其他应收款减少致本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14、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均比上年同期减少 30.35%，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亏损减少所致。

15、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121.21%、121.74%，主要原因：一是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二是本期与第一大股东关联方关联交易结算模式改变，即由上年同期采用关联方购、销金额相抵后支付差价的模式改为购、销分别结算的模式，从而导致同比该科目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16、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171.44%，主要是本期油品分公司收回垫支承包经营的云溪长岭加油站流动资金所致。

17、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174.64%、122.12%，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原材料采购价格、采购量同比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二是本期与第一大股东关联方关联交易结算模式改变，即由上年同期采用关联方购、销金额相抵后支付差价的模式改为购、销分别结算的模式，从而导致同比该科目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03.82%，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支付的税费减少，二是报告期油品分公司收回垫支承包经营的云溪长岭加油站流动资金。

19、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长收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华融湘江银行股利分红。

21、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112.97%，主要是本期长进公司进行生产线改造增加购建固定资产支出所致。

2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238.14%、268.08%，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公司本部增加定期存款导致流出增加，二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华融湘江银行分配的股利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长收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导致报告期流入减少。

23、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32.87%，主要是公司正常经营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经营情况

湖南新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新岭化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份。

报告期,邻甲酚市场仍未根本好转,需求仍不旺盛,装置开工不足的现状未能显著改善;同时,因资本金不足、开工以来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导致公司资金面临较大困难。

报告期,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新岭化工组织技术力量,优化工艺条件、降低能耗和重质酚类的产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了安全生产和环保排放达标,同时,积极加强同客户的沟通和联系,紧盯国内市场,精心维护和巩固国内邻甲酚高端树脂市场,努力拓展海外市场;根据市场需求和订单情况适时组织生产,共生产邻甲酚268吨。

预计邻甲酚市场短期内难以根本性改善。未来新岭化工将根据苯酚与邻甲酚价差情况、市场需求实行订单式生产。

截止2017年3月31日,新岭化工总资产11689.41万元,负债9332.80万元,所有者权益2356.61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236.86万元,累计净利润-5715.41万元。

### 2、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有关情况说明

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芜湖康卫”)为公司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1789.41 万元,公司持有 32.54%股份,为其第二大股东,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其投资收益。

报告期,芜湖康卫收到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件号:2017L00101,以下称“审批件”)。根据审批件精神,芜湖康卫需按照现行法规、程序、规范及注册标准等重新补充研究,并进行临床试验后重新申报生产批件(即药品批准文号)。针对审批结论与预期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芜湖康卫一方面积极与科研团队、业内专家等沟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一方面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临床的规定、要求,调整工作思路,制订后续操作方案;三是积极制订可比性研究方案,拟在与相关方沟通后适时启动可比性研究。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芜湖康卫资金紧张的严峻形势仍然没有得到根本性的改



善，资金紧张仍制约着芜湖康卫日常运营；芜湖康卫拟在后续操作方案具体内容最终确定以后，根据该方案测算资金需求、制定和实施融资方案，从而妥善解决负债和新增资金需求问题。报告期，芜湖康卫积极与相关各方沟通、协调资金筹措事宜，以期解决可比性研究资金需求。

2017 年 4 月 10 日，芜湖康卫收到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芜湖康卫协助执行冻结其第一大股东河北华安股东所持有的芜湖康卫 49.4936% 股权。

公司慎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胃病疫苗正式生产、上市销售仍将需要较为漫长的时间，其进程受重新补充临床试验进程和结果、后续融资结果的影响，何时能够正式生产、销售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 2017 年 1 月 26 日《关于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药品文号补充注册申请审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2017 年 2 月 7 日《关于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药品文号补充注册申请审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2017 年 3 月 28 日《2016 年年度报告》中的风险提示，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截止2017年3月31日，芜湖康卫总资产21935.22万元，负债14206.57 万元，所有者权益7728.65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398.30万元。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大幅下降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

	年初至下一 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300~300	1,618.82	下降	-120~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0.012	0.063	下降	-120~80%



业绩预告的说明	<p>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p> <p>1、上半年主体生产装置停工大检修 50 天左右，导致生产时间减少，主要产品产销量减少；</p> <p>2、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超过了产品价格上涨幅度，主导产品盈利能力下降。</p>
---------	--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报告期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芜湖康卫产业化进展情况以及新岭化工生产经营情况。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李 华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